

陳月明 著

《馬氏文通》虛字學說



-4

陈月明 著

《马氏文通》虚字学说

41
634

浙江教育出版社

责任编辑 潘晓东

《马氏文通》虚字学说

陈月明 著

*

浙江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杭州体育场路 347 号)

杭州出版学校印刷厂印刷

*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6 插页 5 字数 140000

1999 年 12 月第 一 版

1999 年 12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0001—1000

*

ISBN 7-5338-3535-2/G · 3502

定 价: 8.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序

1998年是《马氏文通》出版100周年。全国各地举行了一系列的学术会议，来纪念一个世纪前这本划时代的汉语语法著作的诞生。《马氏文通》不仅在中国建立了现代意义的汉语语法学，而且对现代意义的语言学在中国的发展也起了一定的促进作用。20世纪的大半个世纪，汉语语法研究都或多或少受到它的影响，而对《马氏文通》本书的研究，也一直没有停止过。《马氏文通》为什么有这样大的影响，而人们为什么对它又有这样大的兴趣呢？这是因为马建忠借鉴西方的“葛郎玛”，继承中国小学的研究成果，根据丰富的古代汉语书面语的语言材料，建立了一个描写汉语（主要是古代汉语）语法的庞大而又不十分完善的体系。它怎样用西方的“葛郎玛”来解释汉语，它怎样根据汉语实际提出新的解释，它研究的过程和结果，都为我们提供了有益的启示。它的体系不够完善，它在分析解释语言材料时的犹豫、矛盾，也吸引着我们去探索，去解释，去纠正。研究《马氏文通》不仅是历史的（汉语学史的）课题，而且也是现实的（当前语法研究的）课题。陈月明同志这本《〈马氏文通〉虚字学说》（以下简称《虚字学说》），就是这方面的一个重要的新成果。

我们说陈月明同志的这本书是《马氏文通》研究的“重要的”新成果，是因为这本书可能是全面地、系统地研究《马氏

文通》虚字理论的第一本专著，而虚字理论又是《马氏文通》的最富创新的部分，虚字3章约占全书的三分之一的篇幅，是全书重点讨论的内容。陈月明同志这本书中对《马氏文通》虚字学说的分析、探讨，不但全面、深入，而且极富启发性。

人们经常责难《马氏文通》根据意义划分词类。《虚字学说》在很多地方指出马氏所讲的意义不是单纯的事理意义，而是同一定的结构相联系的结构意义。作者在第一章讲“虚字实字区分”的时候，用较长的篇幅讨论了这个问题。他认为马建忠划分实字、虚字的真实标准是是否做“句读成分”。他举不少人认为是虚字的代字和状字为例，说明马氏把它们列入实字是因为它们或者在功用（功能）上与名字相同，或者在功用上与静字相似。同时认为，《马氏文通》讲的“凡字有数义者，未能拘于一类，必须相其句中所处之位，乃可类焉”这段话正表明马建忠是根据字所处的句读中的“位”（即句法功能）而归类的，他讲的“义”也指的是同句法结构相结合的，即同“语法意义”相结合的意义。

汉语，特别是古代汉语书面语，既缺少严格意义的形态变化，又兼语序灵活，基本成分经常有省略，句读形式难于确定，因此根据句法结构形式分类，或根据字类确定句法形式，都会产生种种复杂情况。《虚字学说》对这类复杂情况进行了细致的分析。例如，汉语由于句读经常省略起词，因而在“读”为单纯的动字（语词）形式时，动字前的位置上可以是3种不同的成分：状字，连字，介字。这是因为介字可以“司读”，其间再加以“动字”可以以“读”为止词，而“连字”又有假自动字的，这就使“动字（语词）”前的成分具有4种可能性，进一步增加了这种形式内部结构的复杂性。《虚字学说》对这种复杂情况作了详尽的讨论，并就《马氏文通》本身在处理这类问题上

的犹豫、矛盾作了分析。

对于借鉴西方文法来分析古代汉语书面语的《马氏文通》来说，的确有不少由于比附而失当的地方，《虚字学说》“不为尊者讳”，多处指出这类问题。例如在谈到《马氏文通》分析“公语之故，且告之悔”这个句子中“语”、“告”两个动字后的“之”、“故”、“悔”，特别是“故”、“悔”是止词还是转词时，指出马氏前后矛盾的原因在于西方语言（如拉丁文）“故”、“悔”都是宾格，所以称“之”、“故”为双宾语；但汉语却有平行的带介词的形式，如“公语之以故”或“公以故语之”，因此更接近于转词。对沿袭西方文法而确定的“连字并读”说所引起的种种纠缠，《虚字学说》也作了分析。作者对马氏形成这些前后矛盾的原因提出了一种有见地的解释，他认为有些矛盾可能是这样产生的：前面“模仿”西洋文法对某种汉语现象进行解释，后来又发现汉语有不同的特点而作了修正。

《虚字学说》对讨论的一些问题都提出了自己的看法，有的地方还指出了应该进一步研究的问题。例如作者在谈到合助助字时，认为合助助字所表示的“意义”不是几个助字所表示的意义的“加合之和”，而是有层次的，对合助助字的层次性，以及其先后结合规律和结合的可能性应作进一步的研究。

《虚字学说》涉及面很广，值得称道的地方也很多，这里只是举出了其中的几点，对本书作全面的评价也不是这篇短序的任务。

陈月明同志早在 80 年代中就开始《马氏文通》虚字说的研究，到现在已有十多年的历史。这期间他发表了不少有关《马氏文通》虚字理论的论文，本书可以说是他十多年来这方面研究的总结。古语说“十年磨一剑”，常语说“十年辛苦不寻常”，《虚字学说》的成就是这种专心致志的结果。这种甘于寂寞的治

学精神，也是非常可贵的。

王维贤

1999年8月于杭州

目 录

序	王维贤
零 引言	(1)
壹 虚字	(3)
一、虚字的范围	(3)
二、虚字实字区分	(5)
三、虚字的作用和性质	(14)
四、小结	(18)
贰 虚字分类	(20)
叁 介字	(30)
一、介字的性质和作用	(30)
二、介字与司词	(33)
三、介字与转词	(41)
四、介字与动字	(57)
五、小结	(64)
肆 连字	(66)
一、连字的分类	(66)
二、连字与句读关系	(77)
三、连字假借	(86)
四、连字并句读问题	(93)
五、小结	(102)
伍 助字	(104)
一、助字的语气	(105)

二、助实字、助读与助句·····	(122)
三、合助助字·····	(134)
四、助字、语气与 mood ·····	(139)
伍、小结·····	(150)
陆 叹字·····	(153)
柒 评议：虚字学说价值和贡献·····	(160)
一、虚字的科学描写·····	(160)
二、从语法学角度认识虚字·····	(164)
三、虚字的语法学分类·····	(169)
四、借鉴、继承与创造·····	(172)
主要参考文献·····	(179)

零 引 言

《马氏文通》(以下省称《文通》),是我国第一部系统的语法著作,《文通》的出版,标志着我国语法学的诞生,在汉语语法学史上具有划时代的意义。马氏“积十余年之勤求探讨以成此编”,我们佩服他的敢为人先和勤奋研究的精神,更惊叹《文通》有如此宏大而严密的创制。

《文通》为我国的语法学作出了杰出的贡献,《文通》出版的100年,也是它深深影响汉语语法学的100年。它的价值不仅在于它首创了系统全面的汉语语法体系,还在于它为我们提供了汉语语法研究描写的经验和教训。100年来,人们纪念它,研究它,肯定它,批评它,正如陈望道(1938)所说:“忆了千千万,恨了千千万。”人们对《文通》的复杂感情和态度,一方面是因为《文通》本身的复杂性。《文通》这一创始著作包含着多种因素,有拉丁语等印欧语法的模仿,有中国传统语言研究成果的吸收,也有马氏自己对汉语语法的认识和创见,这一来源复杂的著作,既有解释汉语语法现象精当合理的地方,也有牵强不合理的地方,甚至有前后自相矛盾的地方。对《文通》的复杂感情和态度,另一方面是由于人们对《文通》不全面的认识甚至误解。《文通》是描述语法的著作,许多语法思想和观点只是隐含在对语法现象的处理中,不易为人们所认识和把握,不同的读者往往会有不同的理解,甚至作出截然相反的解释,而《文通》在许多地方表述含混不清也是导致人们误解的一个原因。

《文通》对汉语语法的认识和分析方法对后世产生了很大影响,研究《文通》既是语法学史的必要,也是语法学发展的需要。汉语语法研究中的一些有争议的问题,《文通》都或多或少地涉及到,有的径直是由《文通》引起的,通过研究《文通》,有助于了解这些问题的早期认识,有助于弄清问题的来龙去脉。

虚字是汉语重要的语法手段,是汉语语法研究的重要方面。汉代或更早时候,中国的语文学家已开始着手研究虚字,到了明清时期,虚字研究蔚然成风,出现了许多虚字专著,但虚字研究始终没有走出训诂学的圈子,真正从语法学角度对虚字进行研究和描写是《文通》开始的。

对《文通》的研究,人们已做了大量的工作,但总的还是偏重于它的实字部分以及与实字相关句读基本结构方面,而对虚字部分的研究则比较薄弱。虚字学说是《文通》语法体系的有机组成部分,有许多创意和独到的见解,包含着马氏的语法思想。人们一谈到《文通》,往往少不了“模仿”二字,确实,《文通》体系中有许多地方,尤其是实字相关的部分,我们可以看到或感觉到印欧语法的阴影,但虚字是汉语区别于印欧语的很重要的特点,在印欧语法中没有多少现存的可模仿的处理方法,简单的“模仿”二字无法解释《文通》虚字学说。只有全面理解《文通》的语法体系,把握马氏的语法思想,才能对这一汉语语法史上伟大的著作作出全面的、公平合理的评价。

在《文通》出版100周年之际,我们将对它的虚字学说进行捋梳整理,以期能对《文通》有一个全面的认识。《文通》的虚字学说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关于虚字的有关论述,二是对虚字的具体处理上,我们将结合这两方面进行探讨。

壹 虚 字

《文通》把字分为实字和虚字两大类，实字有名字、代字、动字、静字和状字五种，虚字包括介字、连字、助字和叹字四种。虚字是与实字相对的字类，《文通》说：“构文之道，不外虚实两字。”虚字名称并不是《文通》首创，早在宋代就有人提出了虚字和实字的概念，由于《文通》是从语法学角度认识和区分虚实字，因此它的虚字概念的内涵和外延与它之前的很不相同。

一、虚字的范围

虚字和实字，《文通》之前的概念和范围很不统一。宋代及以后的一些诗学家、词学家或以动词为虚字，名词等为实字，或以副词作为虚字，名词、动词、形容词等为实字。明清的训诂学者扩大了虚字的范围，从几本代表性著作看，虽然各家对具体字的收录上有些参差，大都包括以下几类：

- 1) 句首发语词，如“盖”“夫”“若夫”等。
- 2) 句末助词，如“也”“矣”“哉”等。
- 3) 句中助词或介词，如“之”“于”“乎”“以”等。
- 4) 句间连接词，如“而”“则”“然”等。
- 5) 感叹词，如“噫”“吁”“呜呼”等。
- 6) 副词，如“亦”“犹”“毋”“必”等。
- 7) 部分代词，如“之”“者”“所”“其”等。

8) 时间词，如“今”“初”“始”“昔”等。

明清学者是根据字义的虚实区分虚字实字，把意义比较虚灵而难以训释的字都列为虚字，其认识可以清代袁仁林的说法为代表：

虚字者，语言衬贴，所谓语辞也。在六书分虚实，又分虚实之半，皆从事物有无动静处辨之。若其仅属口吻，了无意义可说，此乃虚之虚者，故俗以虚字目之。盖说时为口吻，成文为语辞，论字为虚字，一也。（《虚字说·序》）

凡书文，发语、语助等字，皆属口吻。口吻者，神情声气也。当其言事言理，事理实处，自有本字写之，其随本字而运以长短疾徐、死活轻重之声，此无从以实字见也，则有虚字托之，而其声如闻，其意自见。故虚字者，所以传其声，声传而情见焉。（《虚字说·虚字总说》）

《文通》给虚字的定义是：

凡字有义理可解者，皆曰实字……凡字无义理可解而惟用以助辞气之不足者曰虚字。（序）

凡字有事理可解者，曰实字。无解而惟以助实字之情态者，曰虚字。（19）

从《文通》的虚字、实字定义看，实字与虚字的区别有二，一是实字有事理可解，而虚字无事理可解，只是表辞气或情态，这与袁仁林《虚字说》说法很相似；二是虚字与实字是助者与被

助者的关系。但马氏没有进一步对“事理”“义理”“助”“辞气”“情态”等作出说明。

《文通》的虚字包括以下四类：

介字。“凡虚字以联实字相关之义者，曰介字”，如“之”“于”“与”“以”“为”等。

连字。“凡虚字用以提承展转字句者，曰连字”，如“夫”“盖”“且”“而”“则”“故”“然”“乃”“虽”“纵”“苟”“设”等。

助字。“凡虚字用以煞字与句读者，曰助字”，如“也”“矣”“耳”“焉”“者”“乎”“耶”“哉”“夫”等。

叹字。“凡虚字以鸣心中不平者，曰叹字”，如“呜呼”“噫”“嘻”“嗟”等。

如果把《文通》的虚字与传统训诂学的虚字作一比较，就会发现《文通》虚字的范围要小得多。训诂学家认为代词“之”“者”“所”“其”等、时间词“今”“初”“昔”等和副词“亦”“犹”“岂”“必”等，意义比较虚，是虚字，而《文通》却把它们划为实字，称为代字和状字。《文通》的虚字范围不同于传统训诂学的虚字，是因为它对虚字和实字有自己的认识和区分标准。

二、虚字实字区分

《文通》说，实字有事理可解，虚字无事理可解。许多学者都认为，《文通》的“事理”或“义理”就是意义，《文通》是依据意义虚实来区分实字与虚字。如：

《文通》有许多地方是单纯从意义（概念）出发来研究

语法的，虚字与实字的区分就是一个例子。（胡裕树 1959）

《马氏文通》首先把汉语的词分成实字和虚字两大类，虽然也是从意义上作的分类……（龚千炎 1987 第 24 页）

说《文通》的“事理”或“义理”是指通常所说的意义，这也许勉强可以，但说《文通》是依据意义虚实来区分实字与虚字，就值得讨论了。“听其言，观其行”，我们不但要看《文通》是怎么说的，更重要的是要看《文通》是怎么做的。

确实，《文通》的虚字定义与袁仁林的说法有相似之处，但有一个事实令人深思，那就是《文通》的虚字实字划分结果与其他人（包括《文通》前的训诂学家和《文通》后的一些语法学家）凭意义划分的结果很不相同，其中最大的分歧是对代词（字）、副词（状字）的认识。《文通》之前的训诂学家认为代词“之”“者”“所”“其”等、时间词“今”“初”“昔”等和大量副词的意义都比较虚灵，是虚字。《文通》以后的一些凭意义划分虚实词的语法学家，有的也认为代词和副词的意义比较虚，是虚词，如：

这八类词里面，名词、代词、动词、形容词的意义比较实在些，可以称为“实词”；代词、副词、连接词、语气词的意义比较空灵些，可以称为“虚词”，和从前所谓的“虚字”的范围大致相同。（吕叔湘 朱德熙《语法修辞讲话》1979 第 2 版第 10 页）

有的认为代词是半虚词，副词是半实词：

另有一类的词，如“很”“颇”“都”“只”“才”“忽”“渐”“再”“必”“又”“不”“未”等等，它们非但不能单独表示实物，而且也不能加在名词之上，以表示一种具体的意义，所以它们不是纯粹的实词。我们把它称为副词。副词可以认为半实词，因为它们还能表示程度、范围、时间、否定作用等，和纯虚的字不同。

另有一类的词，如“我”“你”“他”“这”“那”“这么”“这么着”等等，它们的本身并不能表示实物或德行行为，然而它们却能替代名词、形容词或动词的用途。由此看来，它们的本身是虚词，而它们所替代的却是实词。我们把它称为代词。代词可认为半虚词。（王了一《汉语语法纲要》1982 新一版第 44 页）

不论把代词、副词看作虚词还是半虚词，都是根据意义的虚实把它们与实词相区别，其虚词、实词的区分依据是意义。《文通》却把代词、副词划为实字，这决不仅仅是因为他对意义虚实的认识与别人有所不同。

如果仔细研究《文通》，就会发现《文通》的虚字、实字的区分最主要的标准并不是人们说的事理或意义的有解与无解，而是句读功能，即是否充当句读成分，实字能充当句读成分，虚字不充当句读成分。虽然马氏明确没有提出以能否充当句读成分作为区分虚字实字的标准，但这一思想在《文通》中体现得十分明显。

如果有解无解上看，《文通》并不认为虚字都是无解的，许多虚字马氏认为也是有解的，如：

“为”，介字，以联实字也，解“因”也、“助”也。又

心向其人曰“为”。要之，凡行动所以有者曰“为”，故“为”必先乎动字。而“为”为动字，解“作为”也，“为”为连字，解“因为”也，皆与此异。(271—272)

“微”，非也。介字，惟司名字，置句前则为假设之辞。
(275)

“乃”字用作“然后”“而后”之解者，则为继事之辞，用作“于是”之解者，则为言故之辞，而皆位于句首。
(314)

然而，马氏并没有因为这些字有解而把它们划为实字，可见事理的有解与无解并不是《文通》区分虚实字的主要依据。杨树达（1962）批评马氏把介字、连字划为虚字：

马氏分别虚实字，自较前人为精密。但此云以无解者为虚字，则彼所分析，实未尽然。盖若介字之“以”字当“拿”字“因”字解，“为”字当“助”字“代”字解，“自”“由”“从”“与”诸字及“之”字皆各有解。又连字中“与”“及”“且”“然”等字亦皆有解。计马氏虚字四种中，绝对无解者，仅助字及叹字耳。则马氏此二语固未核也。惟介连二种字虽有可解，究与名代动静状五种实字有别。故余意当分字为三种：一实字，为名代动静状五种；二半虚半实字，为介连二种；三虚字，为助叹二种。（《马氏文通刊误》第1页）

杨氏的批评是以《文通》凭意义的有解无解来区分虚实字